

4. 对尽管由于采取了各种措施政治犯人数大大减少但仍有2000多人由于政治原因而被监禁表示关切，敦促阿富汗当局施行大赦政策，保障获释犯人在获释之后不受监视或骚扰；

5. 严重关切地注意到不断有关于对还押犯人和政治犯施以酷刑和虐待的指控；

6. 同样关切地注意到关于失踪问题的报道，并敦促阿富汗当局调查所有失踪的人的下落；

7. 又关切地注意到有迹象表明，阿富汗的经济、社会和文化情况在经年的冲突中恶化，现已变得极为严重；

8. 对500多万阿富汗难民由于担心阿富汗的不安全气氛、遍地地雷和炸药以及平民人口不断遭到轰炸而仍然留在国外表示严重关切；

9. 再次呼吁冲突各方为了减轻阿富汗人民的苦痛而充分实施国际人道主义法律原则和规则并与各个国际人道主义组织充分切实合作，特别是为红十字会国际委员会的保护活动提供便利；

10. 强调在战后的阿富汗，极有必要采取具体措施以保证对人权的遵守；

11. 敦促阿富汗当局继续同人权委员会及其特别报告员合作；

12. 请秘书长向特别报告员提供一切必要的协助；

13. 决定在其第四十四届会议上继续审议阿富汗境内的人权和基本自由问题，以期根据人权委员会和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提供的新资料重新审查这个问题。

1988年12月8日

第75次全体会议

43/140. 亚洲及太平洋区域增进和保护人权的区域安排

大会，

回顾其过去关于亚洲及太平洋区域增进和保护人权的区域安排的各项决议，特别是1986年12月4日第41/153号决议，

确认区域安排对增进和保护人权贡献巨大，而非政府组织可以在这方面起着宝贵的作用，

考虑到其他区域已经制订了增进和保护人权的政府间安排，

重申其赞赏1982年6月21日至7月2日在科伦坡举行的亚洲区域增进和保护人权的国家、地方和区域安排的讨论会的报告¹⁴⁵以及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委员会和委员会成员国对讨论会报告的意见，¹⁴⁶

喜见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委员会的社会发展司被指定为区域人权协调中心，

注意到人权委员会1988年3月10日第1988/73号决议，¹⁴⁷

1. 注意到秘书长的报告；¹⁴⁷

2. 请秘书长继续协助并鼓励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委员会执行秘书长设法在现有资源范围内在曼谷该委员会内部设立联合国人权资料保存中心，负责在亚洲及太平洋区域收集、整理和散播这类资料；

3. 再次请尚未提交报告的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委员会的成员国尽快向秘书长提交它们对亚洲区域增进和保护人权的国家、地方和区域安排的讨论会报告的意见，特别是对报告中关于亚洲及太平洋区域安排的发展的结论和建议的意见；

4. 请秘书长确保继续向曼谷的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委员会图书馆提供人权资料，以便在该区域做适当的散播；

5. 注意到设在亚洲及太平洋区域的联合国各发展机构在其发展活动中更积极和更有计划地努力推进人权工作；

6. 鼓励设在亚洲及太平洋区域的联合国各发展

¹⁴⁵A/37/422, 附件。

¹⁴⁶见/39/174 E/1984/38和Add.1和E/CN.4/1986/19。

¹⁴⁷A/43/170-E/1988/25。

机构同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委员会协调努力, 在其活动中推进人权工作;

7. **喜见**秘书长关于1987年10月12日至23日在曼谷顺利完成的人权教学培训课程的报告。¹⁴⁸该培训课程是在联合国人权领域咨询服务方案下举办的;

8. **提请注意**该报告的讨论和结论摘要, 特别是在该区域需要推动正规的也要推动非正规的人权教学, 重点放在确定教学对象, 尤其是在农村地区;

9. **注意到**该培训课程的参与者一致同意, 建立一个在整个区域收集和散播法律、文件及其他出版物的资料图书馆将有助于更好地确定现有措施和散播材料;

10. **请**秘书长通过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向大会第四十五届会议再提出一份报告, 内载关于本决议的执行情况的进度资料;

11. **决定**在其第四十五届会议上继续审议此一问题。

1988年12月8日

第75次全体会议

43/141. 苏丹境内的难民情况

大会,

回顾其关于苏丹境内难民情况的1987年12月7日第42/129号决议和过去其他决议,

审议了秘书长关于第42/129号决议执行情况和有关组织所采取行动的报告¹⁴⁹以及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的报告,⁸⁷

感谢苏丹政府所作努力自1960年代初期以来接纳有增无减跨越边界进入苏丹的难民并为其提供保护、住所、食物、保健、教育及其他人道主义服务,

认识到苏丹人民和政府为收容约占其全国人口总数7.5%的100多万难民承担着沉重负担并作出牺牲,

关注大多数难民已在苏丹全国各地的城乡社区自动定居, 从而取用了当地人民本已微薄的部分资源和劳务,

严重关切自1984年旱灾到袭击该国的暴雨、洪水和蝗灾等接二连三灾害造成的长期破坏性后果, 使得因大批难民滞留而不断恶化的局势更加严重,

还严重关切苏丹政府除了要处理目前各种困难的经济社会问题外, 还要负责照顾由于1984年的旱灾、该国南部的内乱以及1988年8月的暴雨和洪水而造成的150多万流离失所的本国国民,

认识到苏丹政府所进行的展开广泛重建方案来补救自然灾害造成的影响和破坏的重大任务,

考虑到这种严重情况使苏丹政府比以往任何时候都更难以履行其对本国人民所负担的义务, 并将产生更严重的后果, 影响苏丹政府再接受新的难民并有其提供庇护的能力,

感谢会员国及政府间组织和非政府组织在支助苏丹境内难民方案方面给予的援助,

1. **注意到**秘书长关于苏丹境内难民情况的报告, 并赞赏秘书长向会员国及联合国有关机构、组织和机关所作的呼吁;

2. **还注意到**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提交的报告, 特别是在难民援助和发展方面所确定的新趋势;

3. **感谢**秘书长、高级专员、捐助国、各政府间组织和非政府组织援助苏丹境内难民所作的努力;

4. **严重关切**大量难民滞留该国对其安全和稳定的严重和深远后果, 以及对该国基础结构的总的消极影响, 阻碍着全国的社会经济发展;

5. **还严重关切**可供苏丹难民方案的资源日益减少, 以及这种情况对该国继续作为收容国并向难民提供援助的能力的严重影响;

6. **呼吁**会员国、联合国系统有关机构、组织和机关、各政府间组织和非政府组织以及国际金融机构向苏丹政府提供必要的资源, 用于在由于难民滞留而受到影响的区域执行发展援助项目;

7. **请**秘书长调集必要的财政和物质援助, 用以

¹⁴⁸E/CN.4/1988/39/Add.1.

¹⁴⁹A/43/534.